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汕职院发〔2018〕45号

关于调整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第五届学术委员会人员组成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中心（馆）：

因部分人员变动，为健全学术委员会组织机构，根据《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修订）》规定，9月13日召开的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第五届学术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差额选举增补吴萍教授为第五届学术委员会委员，并选举吴萍教授为第五届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经上报学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公布如下：

一、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第五届学术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萍

副主任委员：林育青

秘书长：陈松洲

委员（按姓氏笔划升序排列）：

马贞如、王茂春、方小铁、刘汉清、许业鸿、来爱梅

吴松勤、吴剑珊、吴萍、何慧荣、陆小兵、陈友义

陈松洲、陈岱婉、陈映雄、陈彦、陈瑶、陈潮鹏

林育青、周海玲、郑惠生、洪少丹、翁泽群、黄执缨

曾瑞海、赖洁玲、詹丽峰

二、学术委员会秘书处设在科研设备处，负责提出相关议案及处理学术委员会的日常事务。

